

# 重 要 公 告

## 114 高三重修班(3 上、3 下課程)上課時間調整

一、部分科目調整時間如下，其餘科目同原本報名表所列時間。

(一) 報名少於 15 人，**上課時數=學分數\*3**，有調整過上課時段的班別如下：

班別	調整後的上課時段
3 上國文	6/3、6/5、6/8、6/9 (上午 9:00-12:00)
3 上英文	6/2、6/4 (上午 9:00~12:00)
3 上數甲	6/8、6/9、6/10 (下午 13:00-16:50)
備 註	以上班別上課時數有減少，請留意缺課時數達三分之一，不予成績考查。

(二) 其餘班別報名少於 7 人，**不開班**：

- 3 下數甲、3 上數乙、3 下數乙
- 3 上歷史-族群性別歷史、3 下歷史-科技環境歷史
- 3 上地理-社會環境議題、3 下地理-空間資訊科技
- 3 上公民-現代社會經濟
- 3 上下物理-波動、光及聲音、3 上下物理-電磁現象一
- 3 上化學-反應與平衡一 I & 二 I
- 3 下化學-反應與平衡二 II、有機化學與應用科技

二、各科編班名單、教室將於各科開課前兩日公告於校網，請同學攜帶各科課本、講義，準時抵達指定教室上課！

三、重修曠課達(含)該科重修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予成績考查，且不退費。

四、至指定教室上課期間，務必將攜帶的垃圾及食物帶走，維持教室環境整潔。

